

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机关 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2020年,在人民银行总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和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的指导下,济南分行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总行、山东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坚持抓深化、抓重点、抓基础,不断健全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强化监督检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的进展。

(一)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提升系统整体工作水平。一是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人民银行政务主动公开制度>和<中国人民银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的通知》(银办发〔2019〕208号),我分行重新制定《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政务主动公开制度》和《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济银办发〔2020〕12号),从制度层面规范政务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细化依申请公开答复的送达程序等要求,组织机关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

并严格贯彻落实政务公开相关规定。二是进一步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内部流转和答复机制，把好受理关、审核关、答复关，及时组织更新互联网子网站政务公开信息和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

(二) 规范完善面向社会公众的公开渠道。坚持把人民银行互联网站济南分行子网站（简称“分行子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渠道，及时更新发布信息，增强了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引导舆论的作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制度。同时，根据山东省政府有关要求，及时做好山东省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相关信息发布工作。

(三) 深化“放管服”和政务公开有机结合，不断提升政策解读力度。2020年，围绕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和改善民生，我分行主动邀请电视台采访，积极向《金融时报》、《大众日报》等媒体投稿，加大各项稳企业保就业政策解读力度。持续深化金融领域“放管服”改革，组织辖内银行机构接入“山东企业开办一窗通”系统，实现网上预约开销户；推出外汇业务“码上办”，畅通线上业务办理通道，有效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和实体经济健康持续发展。同时，充分利用线上渠道，组织辖区各分支机构、银行业机构结合“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3.15金融消费权益保护日”、“信用记录关爱日”、“金融知识普及月”等，开展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征信管理、反假货币、支付结算、反洗钱等社会热点问

题的宣传活动，对与公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金融知识进行了大力宣传，使公众对人民银行的职能有了进一步了解。

(四) 积极推进政务公开与新闻宣传、舆情监测联动机制。围绕分行“1+4+1+N”整体工作布局，不断完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年通过中央驻鲁和省级媒体及时发布、金融支持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金融诊疗”助企行动、跨境金融区块链平台试点等重点工作新闻通稿；进一步密切与山东省政府新闻办公室日常联系，通过省政府新闻办公室新闻发布平台，召开金融支持疫情防控、金融支持“六稳”“六保”、山东省金融运行情况等新闻发布会共8次，及时宣传解读支持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等金融政策、工作举措和成效；认真落实分行新闻发布会工作机制，按季召开例行新闻发布会，及时发布金融统计数据、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等重点工作举措及成效，有效引导预期；组织新华社山东分社、新华网、大众日报、山东广播电视台、齐鲁晚报、山东商报等中央驻鲁和省级媒体赴德州、潍坊实地采访，专题宣传“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金融政策、工作举措和成效。分行支持医疗物资生产企业复工复产工作举措及成效被中国政务网、人民政协网转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5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10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0	24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1	5837710 元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省分局数据。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1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1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2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0	0	0	0	0	0

		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提供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1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济南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进展，积累了新经验，但还存在公开渠道不够宽、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对辖区督导力度不够等问题。

下一步，济南分行将重点围绕几方面开展工作：一是按照总行和省政府关于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安排部署，创新政务公开新载体，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不断提升人民银行履职的公信力和透明度。二是加强对依申请公开相关案例的研究，不断提高办理依申请公开的能力和水平，确保依申请公开事项依法合规及时答复。三是按照总行关于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的最新要求，加大对辖内分支机构信息公开工作督导力度，进一步规范辖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事项的公示程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